

消费市场持续增强 商贸结构持续优化

——2026年一季度商贸数据解读

今年以来，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，全县上下坚决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和袁家军书记莅垫调研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工作安排，持续深化提振消费专项行动，扎实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，加快推动文旅商深度融合，全县商贸经济呈现“总体平稳、稳中有进、结构优化”的发展态势。

一、消费市场持续增强，城镇消费支撑有力

一季度，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6.49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0%。增速分别高于全市、全国 3.2 个、2.6 个百分点。增速位列全市第 8 位，渝东新城考核组第 3 位。其中，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16.79 亿元，同比增长 13.7%，高于全口径社零增速 8.7 个百分点，成为拉动消费增长的核心力量。

按经营地划分，城镇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 15.08 亿元，同比增长 15.3%，占限上社零总额的 89.8%，发挥了绝对支撑作用；乡村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 1.7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0%，增速较城镇低 14.3 个百分点。

按消费类型划分，限额以上商品零售额 12.8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6.3%；限额以上餐饮收入 3.94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8%，商品零售增速快于餐饮收入 10.5 个百分点。

二、基本生活类商品旺销，部分升级类商品向好

从商品类值看，基本生活类商品需求旺盛，成为消费市场的“压舱石”。一季度，限额以上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36.8%，其中粮油类、水产品类、干鲜果品类分别增长 51.2%、85.5%、34.4%；饮料类、日用品类分别增长 40.9%、32.1%。

随着消费升级步伐加快，部分升级类商品销售向好。一季度，限额以上可穿戴智能设备、通讯器材类、智能手机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21.9%、34.5%、35.7%，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65.7%。

三、线上消费保持活跃，网络消费快速增长

随着直播带货、即时零售等新型消费模式快速发展，线上消费持续高速增长。一季度，限额以上通过互联网实现的商品零售额 2.21 亿元，同比增长 75.9%，高于全县限上商品零售额增速 59.6 个百分点。限额以上通过互联网实现的餐费收入 2.6 万元，同比增长 30%，高于全县限上餐饮业增速 24.8%。

总体看，得益于政策利好和节日效应，全县消费市场开局平稳。下阶段，全县上下将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继续实施提振消费政策，持续巩固稳定向好发展态势。